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（900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號）

承辦人：李依鳳

電話：08-7362589#208

傳真：08-7364380

電子信箱：a33007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047251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110年C級輕艇龍舟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。ATTCH1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輕艇協會辦理「110年C級輕艇龍舟裁判講習會」修正後之實施辦法、課程表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110年9月22日中艇雄字第11000012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講習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至10月31日（星期五至星期日）。
- 三、舉辦地點：屏東縣體育會輕艇委員會（屏東市忠孝路124號）。
- 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民國110年10月15日（五）止。採線上報名，填寫 `google` 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AKuulnKVFLGzqkPR7>
- 五、參與旨揭活動之縣屬教職員工，同意依照「屏東縣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參與各類運動競賽公假及獎懲處理原則」並本權責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國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

副本：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